

科学把握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新要求

杨峰

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碳减排研究所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要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2022 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省委十四届三次全会均对此作出明确要求。科学理解和把握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对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建设美丽江苏具有重要意义。

深入理解协同推进的现实要求

降碳、减污、扩绿、增长相互交织、相互作用，四者协同推进是新时期推动绿色发展、建设生态文明、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面临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

必须立足我国富煤贫油少气的基本国情。2021 年，我国一次能源消费中化石能源占比约 83.4%，其中煤炭占比仍高达 56%。传统能源逐步退出要建立在新能源安全可靠的替代基础上，否则会对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造成冲击。必须坚持先立后破，一手抓好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一手促进新能源和清洁能源发展。同时，我国多年形成的产业结构具有高耗能、高碳排放特征，从根本上解决这个问题，需要大幅度提高经济绿色化、低碳化程度，有效降低发展的资源环境代价。

必须注重处理好四对关系。一是发展和减排的关系。减排不是减生产力，也不是不排放，而是在经济发展中促进绿色转型、在绿色转型中实现更大发展。同时，降碳要确保能源安全、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粮食安全，确保群众正常生产生活。二是整体和局部的关系。既要增强全国一盘棋意识，又要充分考虑区域资源分布和产业分工的客观现实，研究确定各地产业结构调整方向和“双碳”行动方案，不搞齐步走、“一刀切”。三是长远目标和短期目标的关系。既要立足当下，一步一个脚印解决具体问题，积小胜为大胜，又要放眼长远，克服急功近利、急于求成的思想，把握好降碳的节奏和力度，实事求是、循序渐进、持续发力。四是政府和市场的关系。坚持两手发力，推动有为政府和有效市场更好结合，建立健全“双碳”工作激励约束机制。

必须坚持系统观念。构建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协同推进的制度安排和统筹协调机制，在多重目标中寻求动态平衡，做到一体谋划、一体部署、一体推进、一体考核。策略上稳中求进，统筹做好加减法；行动上扎实推进，保持定力不动摇。降碳、减污是做减法，扩绿、增长是做加法。降碳、减污，降低的是高碳经济，减少的是“黑色经济”，增加的是低碳经济、绿色经济和美丽经济。“扩绿”可以增强碳汇能力，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和持续性，进一步扩大环境容量。“增长”只有建立在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的基础上，才能使“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成为可能，从而推动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美丽江苏建设持续深入

党的十八大以来，江苏全省上下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指示精神，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积极顺应全球绿色发展潮流，美丽江苏建设不断取得新成绩。

一是降碳工作成效显著。全省能源消费总量中煤炭消费占比从 2010 年的 64.5% 下降到 2021 年的 55.3%，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累积下降 42%，年均下降 5.1%。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的二氧化碳排放累积下降 46.4%，年均下降 5.8%，经济增长对碳排放的

依赖程度逐步下降。

二是减污效果逐步显现。全省 PM2.5 年均浓度持续下降，实现 2013 年以来的“九连降”。同时全省优良天数比率、国考断面水质优Ⅲ比例五年来分别提升 5.2%、30.4%，太湖治理连续 15 年实现“两个确保”，受污染耕地和地块安全利用率实现“双 90%”目标，长江生态岸线占比提高到 64.1%。

三是碳汇水平不断提升。十年间（2010—2021），全省新增造林面积 36.9 万公顷，抚育森林 87.8 万公顷，全省林木覆盖率由 20.6%提高到 24%。

四是经济增长稳中向好。2022 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和多重超预期的困难挑战，全省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经济运行呈现持续恢复、回稳向好态势，全年经济总量再上新台阶，全省 GDP 突破 12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2.8%。

江苏生态环境保护的结构性、根源性、趋势性压力较大，长远来看，在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实现美丽江苏发展新愿景，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推动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是破解江苏资源环境约束，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必然选择。

科学把握协同推进的实践路径

党的十八大以来，生态文明建设从认识到实践都发生了历史性、转折性、全局性变化，生态环境质量得到极大改善并持续向好。党的二十大报告系统回答了怎样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的问题，明确了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和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的四大任务，可以从以下六个方面重点把握。

强化责任意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强化政治意识、责任意识，锚定目标不动摇，继续深入推进污染防治系统治理、源头治理，持续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进入新阶段。

加强统筹协调。统筹好环境保护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关系，坚持稳中求进、先立后破的工作总基调，在全省范围内加快形成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协同推进的激励约束机制和统筹协调机制，创造条件加快一体实现能耗“双控”向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转变。统筹推进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建设，加快形成紧凑高效、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布局和国土空间体系。

加快推进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强化技术协同效应，加快节能降碳先进技术研发和推广应用，推进能源革命，加快建设新能源体系；大力培育节能环保、资源循环利用、清洁能源等绿色低碳产业，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与绿色低碳产业的深度融合，发展以新能源运输装备产业为主导的绿色低碳产业。

推进全面节约战略和绿色转型战略。推进各类资源节约集约循环利用，加快构建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努力降低社会经济各类物质消耗总强度。倡导绿色消费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

加大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力度。统筹考虑生态系统的完整性、地理单元的连续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可持续性，推进生态安全缓冲区、生态岛试验区、生态修复示范点建设。严格落实自然生态保护修复负面清单。加快生物多样性保护立法。健全生态保护补偿、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和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

健全资源环境要素市场化配置体系。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为导向，构建基于自然，党委领导，有为政府、有效市场、有机社会相结合的资源配置体系。政府端深入推进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强化绿色发展法律和政策保障；市场端培育和发展统一资源

环境市场，引导和支持各类市场主体适应低碳发展要求；社会端加强低碳宣传教育，鼓励公众参与，形成简约绿色低碳生活方式。